苏州猎奇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选举产生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审计委员会中担任主任委员的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罗超	徐凯、张荣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上官胜	张莉、罗超
审计委员会	上官胜	张莉、程显
提名委员会	张荣君	张莉、罗超

各专门委员会的主要职权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根据《苏州猎奇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苏州猎奇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三）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苏州猎奇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如下：

1、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2、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

3、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4、对重大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大额资金往来等事项实施监督并提出报告；

5、履行《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审计委员会职权；

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四）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根据《苏州猎奇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拔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猎奇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的盖章页）

苏州猎奇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11月 18日